2017.07

# 材料安全数据表( MSDS)
# FS318碳带（黑色）

**ZHUOLI MSDS 2016072**

---

2016.07

## 1.化工产品和公司标识

---

公司地址 公司紧急电话号码:

深圳宝安区西乡宝田一路365号嘉皇源科技园A座2层

产品:树脂基条码碳带

商品名称/别名FS318碳带

产品说明: 该产品包含一层基膜(PET)和涂在上面的一层化学物质; 该涂层的物质成分详见第2部分。

创建日期:2016年6月30日

复核日期:2016年7月20日

---

## 2. 成分: 聚酯树脂

CAS 编号: 25135-73-3

EC 编号: (EINECS欧洲现有商业化学物质名录): Not assigned.

百分比: 30

成分:石油树脂

CAS 编号：68131-77-1

EC 编号：Not assigned.

百分比：20

2016.07

成分：炭黑

CAS 编号：1333-86-4

EC 编号（EINECS欧洲现有商业化学物质名录）：215-609-9

百分比：50

溶剂：甲苯

CAS 编号：108-88-3

EC 编号：203-625-9

溶剂：丁酮

CAS 编号：78-93-3

EC 编号：201-159-0

甲苯、丁酮溶剂残留量二者之和不大于5mg/m²

---

## 3． 危险性概述

---

2016.07

**消防协会 （范围 0-4）： 健康危害=1 易燃性=2 再生性=2**

**紧急情况综述：**

**物理形态：基膜和涂层**

2016.07

**主要健康危害：无明显影响**

**物理性危害：粉尘空气混合物易燃易爆**

**潜在健康影响：**

**吸入：**

**短期： 有刺激**

**长期：有刺激**

**皮肤接触：**

**短期：无刺激**

**长期：无有关信息**

**眼睛接触：**

**短期：有刺激**

**长期：无有关信息**

**食入：**

短期： 无重大影响信息

长期： 无重大影响信息

2016.07

致癌物质状态：——

职业安全与卫生管理局： 无

国家毒理学计划机构： 无

国际癌症研究机构： 无

---

## 4.急救措施

---

吸入： 如果发生危险，将人转到未受污染地方，进行人工呼吸。如果没有呼吸，请立即就医。皮肤接触：

用肥皂在清水下洗至少15分钟，如果有必要则送医院。污染的衣物要洗净晒干再穿。

眼睛接触： 用大量的水冲洗眼睛至少15分钟并立即就医。

食入:如果大量吞食，请就医。

---

## 5． 消防措施

---

火灾和爆炸危险:轻微火警危险。粉尘空气混合物易燃易爆。

灭火介质：二氧化碳，干粉，泡沫，水。

消防：在没有危险的情况下将容器移出火场，并且要避免吸入燃料燃烧的副产品，尽量站在高处上风处避火。

着火点： ~~>482 F~~ (>250 C)

---

## 6.意外泄露措施

职业型泄露：用适当的容器收集泄露物，注意远离火源。

---

## 7.储存和使用

---

储存： 根据现有的法规和标准储存操作，于原来的容器中储存，避免粉尘． 将不相容的物质分别储存。

使用： 使用时尽量避免粉尘。

---

## 8． 接触控制及个人保护

---

接触限制：

炭黑：

测量方法： 颗粒过滤器； 酸； 火焰原子吸收光谱法； NIOSH II(3) # S385

通风： 如果有爆炸物质危险，通风设备应具有防爆性.局部通风应确保符合接触限制。

眼睛保护： 戴耐磨损安全护目镜，并在工作区附近提供紧急洗眼处。

2016.07

着装： 传适当耐化学腐蚀衣物。

手套：戴耐化学腐蚀手套。
面罩：戴透气防尘面罩，可以保护呼吸系统。呼吸保护是从最低位到最高位。要防患于未然。
任何有蒸汽墨盒及尘雾过滤器的化学防毒面具。
任何有蒸汽墨盒及颗粒过滤器的化学防毒面具。
任何有有机蒸汽灌和尘雾过滤器的空气净化全面罩。
任何有高效微粒过滤器动力空气净化的紧致面罩。

对于任何危及生命或健康的未知（粉尘）浓度-任何有的空气净化全面罩并结合当时压力，提供可以独立逃生的供应。

任何有全面罩的自给式面罩。

---

## 9.物理和化学性质

---

物理状态： 固体

物理形式： 基膜和涂层

气味： 未提供

沸点： 未提供

熔点： 未提供

**蒸气压： 未提供**

**蒸气密度： 未提供**

2016.07

**比重： 未提供**

**水溶性： 不溶**

**酸碱度： 未提供**

**挥发性： 未提供**

**气味阈值： 未提供**

**蒸发速率： 未提供**

**系数水/油分布： 未提供**

---

## 10． 稳定性和反应性

---

**稳定性： 稳定的**

**反应活性： 与强氧化剂接触会发生放热反应**

**不相容物质： 强氧化剂，如氯酸盐，溴酸盐和硝酸盐。**

**危险的聚合反应:不发生危险的聚合反应**

机械的敏感 (打击):对机械冲击不敏感

应避免的情况：不要暴露在高于 300°C.远离氧化剂避免放热反应。

危险分解/燃烧产物：一氧化碳，二氧化碳，硫的氧化物，分解有机产物

静电危害:

采取预防措施预防静电，避免粉尘形成，所有混合和加工设备的金属部分必须接地。在开始转移操作之前，保证所有设备接地。

---

## 11.毒理学信息

---

聚酯树脂:

毒性数据：无资料

健康影响：无资料

吸入:无资料

炭黑:

毒性数据
急性毒性：

口服半数致死剂量:半数致死剂量(LD50)/口服/兔子 = > 8000mg/kg.

眼睛刺激：兔子. Draize 分数 10-17/110 在 24 小时. 非刺激性的

皮肤刺激： 兔子 0.6/8.少许的愤怒.

亚慢性毒性

2016.07

大鼠， 吸入,持续 90 天 未观察到有害作用的最高剂量 (NOAEL) = 1.0 毫克/m

影响器官： 肺，影响:发炎，增生，纤维化

慢性毒性

大老鼠， 口服， 持续2年， 影响:未观察到肿瘤。小老鼠，口服，持续两年，影响:

未观察到肿瘤。小老鼠皮下注射，持续18个月，影响：未观察到皮肤肿瘤。大老

鼠吸入持续2年，影响器官：肺，影响：发炎，纤维化，肿瘤

注：引起鼠肺部的肿瘤与细微颗粒的过载现象远大于粉尘化学特性的影响。致癌影响： 被国际癌症研究组织 (IARC)

列入致癌物清单，没有列入NTP (国家病理学计划)， OSHA(职业卫生与健康管理局),ACGIH(美国政府工业卫生

学协会)和EU(欧洲联盟)的物质清单。

IARC关于炭黑的声明:对炭黑分类为对人类可能致癌。

生殖毒性： 动物实验未显示影响。
致癌症： 不含已知的致癌剂
协同物质： 没有合理的可预见到的
石油树脂：

毒性数据： 无相关数据

甲苯

对皮肤粘膜的刺激性大，其蒸汽对中枢神经的作用性相当强烈，吸入浓度为100-

200ppm的甲苯蒸汽8h会出现疲惫、恶心、全身无力、嗜睡、活动失灵、错觉等症状。工作场所的最高容许浓度为100ppm，大白鼠吸入半

致死量LD50为700mg/KG。按照药品包装用复合膜袋（YBB00132002）溶剂残留量所载方法制样、检测。

丁酮

毒性分级：低毒性；对眼及上呼吸道有刺激作用、麻醉作用，吸入高浓度蒸汽能损伤视网膜及视神经。急性毒性:LD50

3400mg/kg（大鼠经口）、6480mg/kg（兔经皮）、LC 23520mg/m3 8小时（大鼠经口）。

聚酯树脂：粉尘可能引起鼻，喉，呼吸道不适。
石油树脂：粉尘可能引起鼻，喉，呼吸道不适。
甲苯、丁酮：蒸汽对呼吸系统产生刺激。
炭黑：粉尘可能引起鼻，喉，呼吸道不适。
慢性照射：
聚酯树脂：粉尘可能引起鼻，喉，呼吸道不适。
石油树脂：粉尘可能引起鼻，喉，呼吸道不适。
甲苯、丁酮：蒸汽对呼吸系统产生刺激。

炭黑： 300微克持续作用于人3天可对皮肤产生轻微刺激。

皮肤接触：可能使皮肤干裂导致感染

眼部接触、急性接触:

聚酯树脂：可能会有刺激。
石油树脂：可能会有刺激。
甲苯、丁酮：可能会有刺激。

甲苯：人经眼：300ppm，引起刺激。家兔经皮：500mg，中度刺激。

丁酮：吸入高浓度蒸汽能损伤视网膜及视神经；家兔经眼：100mg，重度刺激。家兔经皮：500mg/24小时，中度刺激。

炭黑： 接触兔子角膜及角膜受损的病人会引起永久白色着色，但是无刺激性。

2016.07

慢性接触：经常性及长时间的接触会刺激皮肤，引起皮炎。

聚酯树脂：无数据参考。
石油树脂：无资料。

炭黑： 无数据参考。

甲苯、丁酮：可能会有刺激。

食入、急性摄入：

聚酯树脂：无资料。
石油树脂：无资料。
炭黑：炭黑已报生理惰性。大量食入可能导致肠梗阻。然而，吞下一英镑无明显伤害或痛苦。

甲苯：大鼠吸入半致死量LD50为7000mg/kg。

丁酮：小鼠经口半致死量为LD50为4050mg/kg。

慢性摄入：

聚酯树脂：无资料。
石油树脂：无资料。

炭黑： 对老鼠喂食103周50,000 或 25,000 ppm 无明显毒性，也没有表明肿瘤发病率增加的迹象。

甲苯：大鼠吸入半致死量LD50为7000mg/kg。

丁酮：小鼠经口半致死量为LD50为4050mg/kg。

---

## 12.生态学信息

2016.07

---

无

---

## 13.废弃处置

---

按照所有适用法规处置

---

## 14.运输信息

---

美国运输部：无分类。
加拿大运输危险品：无分类。

陆路运输ADR：同上

陆地运输 RID: 同上

国际航空运输协会航空运输: 同上.

空运 ICAO: 同上

海运 IMDG: 同上

---

## 15. 法规信息

---

2016.07

美国的惯例:

环境法： 102a/103 有毒物质 (40 CFR 302.4): 无规定.

SARA 第三节 302 极其危险物质 (40 CFR 355.30): 无规定

SARA 第三节 304 极其危险物质 (40 CFR 355.40): 无规定

SARA 第三节 SARA SECTIONS 311/312 有毒类 (40 CFR 370.21):

急性: 无

慢性: 无

火: 无

反应性:无

突然释放：无

SARA 第三节 313 (40 CFR 372.65): 无规定

OSHA 过程安全 (29CFR1910.119): 无规定.

国家法规:

加州法规65: 无规定.

**加拿大条例：**

**WHMIS 分类：没有确定。**

2016.07

**欧洲法规：————**

**欧盟分类（计算）：无规定.**

**国家库存状态：**

**美国库存 （TSCA）： 一个该产品也没有列出**

**有毒物质控制法12条出口通知书：未列出。 .**

---

## 16.其他资料

---

**材料安全数据表变更摘要**